

浮梁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浮安防办字〔2025〕11号

浮梁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清明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的 紧急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安防委相关成员单位：

近期，连续晴天，气温偏高，森林火险等级攀升，多乡镇火情热点呈多发态势。清明节将至，民俗祭祀、春耕生产、造林炼山等用火高峰叠加，进山踏青活动频繁，森林防灭火形势异常严峻。为切实做好当前特别是清明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防控措施，筑牢人民防线。各乡镇要采取超常规措施从严管控野外用火。聚焦墓区集中祭祀点、散坟墓地、林缘地带等重点区域，深入开展森林防灭火“平安春季行动”、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，排查整治火患。林长

制“一长两员”要全面到岗到位，加强野外巡护，盯紧看牢重点部位、重点人群、关键时段，切实守住山、看住人、管住火。林业主管部门要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，从严管控、从严审核野外特殊用火。清明期间，全县停止造林炼山、疫木除治等野外特殊用火审批。

二、强化应对准备，科学处置火情。县级专业队、乡镇半专业队要时刻保持高度戒备，随时做好处置突发火情的准备。要因险设防，优化防灭火力量布局，靠前驻防，严格落实指挥、力量、装备“三靠前”。一旦发现火情，要投入足够的专业力量进行扑救，做到小火重兵、一次奏效。对旅游点、高压线路林区等重点敏感区域，要提早响应、提级指挥，及时组织扑救力量增援，全力把扑救风险和灾害损失降到最低。扑火力量不足的，要及时向省市申请调兵支援，严禁关门打火、贻误增援战机。

三、从严从快查处，严肃追责问责。要严厉查处和打击野外违规用火行为。一旦发生火灾，公安机关要第一时间抵达火场，及时调查取证，迅速查明火因，严惩肇事者。对森林火灾要快查快办，公开曝光典型案例，以案释法，形成震慑，引导教育广大群众自觉遵守森林防火法律法规。对履责不力、措施不实导致发生影响较大森林火灾的单位和个人，要严肃追责问责。

浮梁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3月26日

浮梁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3月26日印发